

长城全球新能源汽车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QDII-LOF）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全球新能源车股票发起式（QDII）
场内简称	全球电车、新能源车全球 LOF
基金主代码	501226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4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1,575,863.5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全球新能源汽车主题相关上市公司，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环境、政策形势、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2、股票（含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依据约定的投资范围，

通过定量筛选和基本面分析，挑选出符合全球新能源汽车主题定义的股票进行投资，在有效控制风险前提下，争取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1）主题界定

本基金所指的全球新能源汽车主题由主营业务涉及新能源汽车产业领域涉及的具备高技术、高附加值的先进工业设施设备的行业以及围绕上述行业提供原材料、服务和产品的行业组成。

具体来讲，全球新能源汽车主题涉及的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下述几个细分产业链条：

1) 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上游，包括提供制氢、氢气储运、锂矿、电解液、工业金属、正负极材料、隔膜、汽车轻量化材料制造、研发业务的公司；

2) 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中游，包括提供电池设备、电芯电池组、BMS 电池系统、电控系统、电动机、发动机热管理系统、汽车驾驶系统、智能交互系统、燃料电池系统、质子交换膜、激光雷达、车载摄像头、电路系统制造、研发、运营、维护业务的公司；

3) 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下游，包括提供充电桩运营、加氢站运营、整车制造、研发、销售、维修保养业务的公司。

本基金将对影响全球新能源汽车主题涵盖范围的因素进行持续跟踪研究，在履行适当程序后，适时对全球新能源汽车主题的涵盖范围进行动态调整，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公告。

（2）个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秉承公司的投资理念，主要投资于优选行业中的绩优股票。具体操作上，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通过定量筛选和定性分析，挑选出高性价比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力求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3）港股通标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同时关注互联互通机制下港股市场优质标的的投资机会。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态势、利率走势、收益率曲线变化趋势和信用风险变化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构建和调整固定收益证券投资组合,力求获得稳健的投资收益。 4、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以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但必须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基金投资于国债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合理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本基金将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参与股票期权交易。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资产支持证券基础资产及结构设计的研究,结合多种定价模型,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适度进行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 6、融资业务策略 为了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在综合考虑预期风险、收益、流动性等因素的基础上,本基金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参与融资业务。	
业绩比较基准	彭博全球新能源汽车指数收益率 (Bloomberg Electric Vehicles Index, 使用估值汇率折算) × 95% + 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 (税后) × 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城全球新能源车股票发起式（QDII）A	长城全球新能源车股票发起式（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226	01803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8,324,939.79 份	183,250,923.79 份
境外资产托管人	英文名称: Citibank, N.A. Hong Kong	
	中文名称: 美国花旗银行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长城全球新能源车股票发起式（QDII）A	长城全球新能源车股票发起式（QDII）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 245, 323. 22	-4, 492, 231. 31
2. 本期利润	-20, 444, 045. 79	-30, 951, 264. 7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2643	-0. 213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3, 520, 223. 53	240, 507, 313. 9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 3249	1. 3124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城全球新能源车股票发起式（QDII）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 20%	1. 70%	-0. 25%	1. 26%	-10. 95%	0. 44%
过去六个月	-3. 83%	1. 46%	-5. 85%	1. 38%	2. 02%	0. 08%
过去一年	3. 35%	1. 52%	-3. 27%	1. 44%	6. 62%	0. 08%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 49%	1. 30%	-21. 56%	1. 39%	54. 05%	-0. 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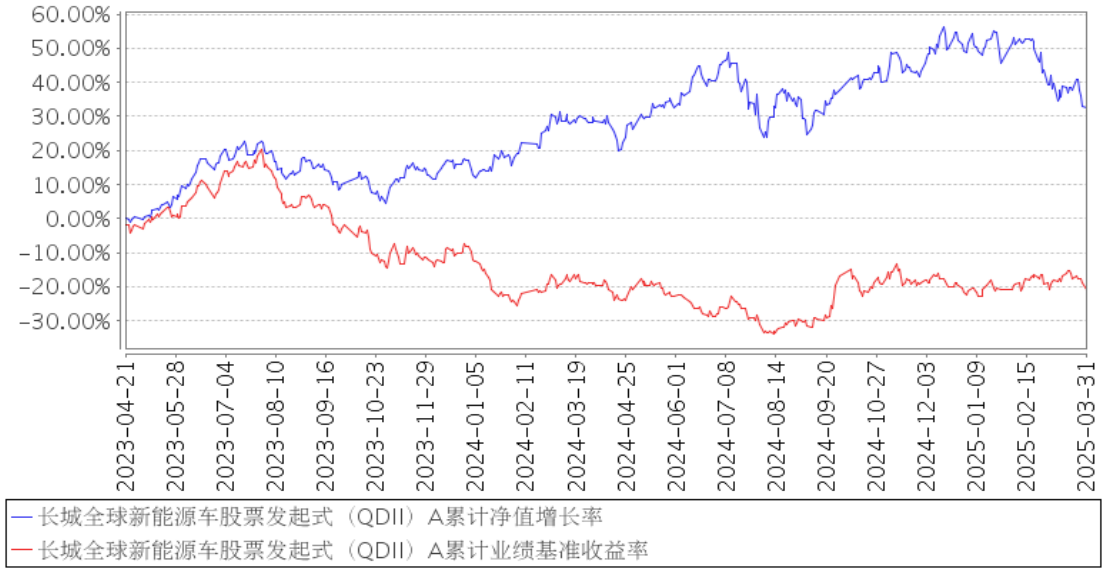
长城全球新能源车股票发起式（QDII）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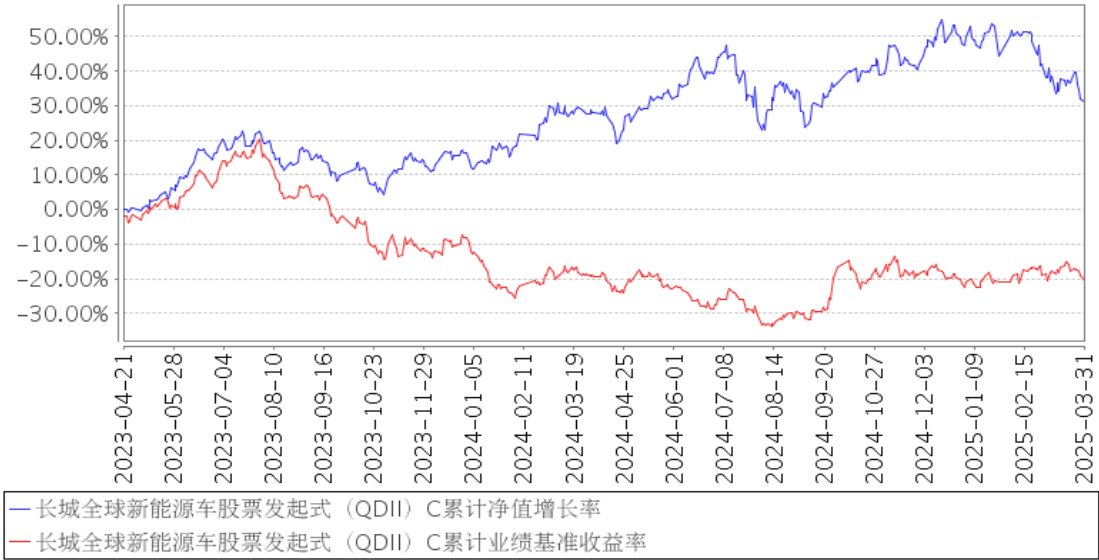
		准差②	收益率③	收益率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11.22%	1.70%	-0.25%	1.26%	-10.97%	0.44%
过去六个月	-3.97%	1.46%	-5.85%	1.38%	1.88%	0.08%
过去一年	2.91%	1.52%	-3.27%	1.44%	6.18%	0.08%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1.24%	1.30%	-21.56%	1.39%	52.80%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长城全球新能源车股票发起式（QDII）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长城全球新能源车股票发起式（QDII）C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资产（含普通股、优先股、境内存托凭证、全球存托凭证、美国存托凭证等）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80%-95%，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全球新能源汽车主题相关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境外市场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20%，本基金投资于境内市场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20%；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②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建仓期满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曲少杰	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4 月 21 日	—	19 年	男，中国籍，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2006 年 6 月-2012 年 6 月曾就职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 QDII 交易经理，2014 年 4 月-2015 年 4 月曾就职于 YGD 资产管理公司（香港）任港股投资经理，2015 年 4 月-2016 年 10 月曾就职于深圳道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6 年 10 月-2018 年 3 月曾就职于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港股投资经理。2018 年 3 月加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

					港股研究员、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助理，现任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自 2019 年 6 月至今任“长城港股通价值精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4 月至今任“长城全球新能源汽车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3 月至今任“长城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
--	--	--	--	--	---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做出决定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方式遵从从业人员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和防范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的利益，未出现投资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约定和相关规定的情况，无因公司未勤勉尽责或操作不当而导致基金财产损失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同投资者的利益得到了公平对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对同向交易的价差进行事后分析，并对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的组合执行更长周期的交易价差分析，定期出具公平交易稽核报告。本报告期报告认为，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在合理范围内，结果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没有出现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现象。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本报告期长城全球新能源车股票发起式（QDII）A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5%；长城全球新能源车股票发起式（QDII）C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2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5%。

2025 年 1 季度美股市场出现较多不确定因素导致美股市场出现调整，美股大盘科技股调整幅度较大。特朗普政府宣布将对全球所有国家实施“对等关税”，特别是对加拿大、墨西哥和中国加征关税，引发了市场对贸易紧张局势的担忧。美国经济数据稍显疲软，2 月美国咨商会消费信心指数和密歇根消费信心指数均有所下降，标普 Markit 服务业 PMI 初值跌破荣枯线，显示经济活动稍微出现放缓。受宏观经济和政策因素共同作用，导致美股市场避险情绪升温，市场出现较大幅度回调。

本基金主要持仓标的是美股龙头科技股，受市场调整影响从而出现回撤。本基金继续看好美股科技股特别是龙头科技公司的中长期投资价值，对美股前景展望依然乐观，经过一季度的调整美股龙头科技股已经回到较为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智能驾驶方向。因为智能驾驶产业链与人工智能产业链和人形机器人赛道高度重叠，随着人工智能和人形机器人的发展，本基金的投资也具有了很高的人工智能和机器人属性。智能驾驶产业链龙头企业同时也是人工智能领域和机器人领域的龙头企业，会长期受益人工智能发展的红利。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情况。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17,640,265.07	78.21
	其中：普通股	283,084,410.27	69.70
	优先股	-	-
	存托凭证	34,555,854.80	8.51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2,881,619.15	20.41
8	其他资产	5,634,961.09	1.39
9	合计	406,156,845.31	100.00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美国	273,875,377.44	71.32
中国大陆	22,447,000.00	5.85
中国香港	20,957,469.30	5.46
德国	360,418.33	0.09
合计	317,640,265.07	82.71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36,265,336.82	9.44
消费者常用品	-	-
能源	-	-
金融	1,911,482.88	0.50
医疗保健	-	-
工业	16,785,860.67	4.37
信息技术	178,109,143.19	46.38
电信服务	84,568,441.51	22.02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317,640,265.07	82.71

注：以上分类采用财汇和彭博提供的国际通用行业分类标准。

5.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权益投资明细

5.4.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	证券代码	所在	所属国家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	------------	-----------

		文)		证 券 市 场	(地 区)			(%)
1	TAIWAN SEMICONDUCTOR-SP ADR	台积电	TSM US	美国 纽约 证券 交易 所	美国	29,000	34,555,854.80	9.00
2	META PLATFORMS INC-CLASS A	Meta 公 司	META US	纳斯 达克 交易 所	美国	7,000	28,960,591.46	7.54
3	BROADCOM INC	博通股 份有限 公司	AVGO US	纳斯 达克 交易 所	美国	24,000	28,844,304.62	7.51
4	NVIDIA CORP	英伟达	NVDA US	纳斯 达克 交易 所	美国	37,000	28,785,012.69	7.50
5	AMAZON.COM INC	亚马逊	AMZN US	纳斯 达克 交易 所	美国	20,000	27,314,486.64	7.11
6	ASML US	阿斯麦	ASML US	纳斯 达克	美国	5,500	26,160,698.66	6.81

				交易所				
7	ALPHABET INC-CL A	谷歌	GOOGL US	纳斯达克 交易所	美国	20,700	22,977,762.75	5.98
8	QUALCOMM INC	高通公司	QCOM US	纳斯达克 交易所	美国	15,400	16,980,706.85	4.42
9	ADVANCED MICRO DEVICES	AMD 公司	AMD US	纳斯达克 交易所	美国	17,800	13,127,291.17	3.42
10	TESLA INC	特斯拉公司	TSLA US	纳斯达克 交易所	美国	7,000	13,022,116.18	3.39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无。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注：无。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注：无。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过公开谴责、处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未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29,764.3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14,189.65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491,007.1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634,961.09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城全球新能源车股票发起式（QDII）A	长城全球新能源车股票发起式（QDII）C
----	----------------------	----------------------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529,367.60	62,411,588.9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9,972,671.74	245,177,530.9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177,099.55	124,338,196.0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324,939.79	183,250,923.79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3.43	10,000,000.00	3.43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3.43	10,000,000.00	3.43	3 年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注：本报告期内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长城全球新能源汽车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注册的文件

（二）《长城全球新能源汽车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合同》

- （三） 《长城全球新能源汽车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托管协议》
- （四） 《长城全球新能源汽车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招募说明书》
- （五） 法律意见书
- （六）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七）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八）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亲临上述存放地点免费查阅，如有疑问，可向本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

咨询电话：0755-292791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网站：www.ccfund.com.cn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